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5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2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7
十二、其他说明.....	27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7
（二）其他.....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发展中长期规划,指导规范全县房地产市场管理工作。

负责全县城市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列入县域项目建设计划的城市道路、给排水、城镇燃气、供热、污水和垃圾处理、园林绿化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以及住房保障和县政府安排的社会公益类项目的实施。负责全县建设工程项目抗震设防、消防设计审查备案等工作。负责县区城市建设管理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村镇建设及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工作。负责全县建筑市场管理工作,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全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负责全县工程质量竣工验收项目备案和管理工作。组织或参与全县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负责全县建筑市场管理工作,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全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负责全县工程质量竣工验收项目备案和管理工作。组织或参与全县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负责本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依法行使城市规划区与城市管理相关的原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及其他领域的部分行政处罚权。负责县区市政公用、园林绿化等工程建设和市容环境卫生、市政公用设施占用等的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的管理和监督检查;负责对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行政复议、投诉和应诉工作。负责查处、纠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人员的违法、违纪和违规行为。负责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队伍的建设和装备工作,负责县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负责县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包括5个职能股室,分别为:综合办公室、住房和城乡建设市场监管股、城乡建设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股、市政公用股。

包括2个下属事业单位,分别为: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吉县城市综合管理行政执法队。

包括4个下属企业,分别为吉县集中供热有限责任公司、自来水公司、房产服务中心、吉县保障性安居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人员情况:机关在职人员33人,退休人员31人。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5085.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60	67.6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4.37	14.3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061.35	1061.35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3803.64	3803.64	
		十三、农林水支出	109.00	109.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9.16	29.1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085.12	本年支出合计	5085.12	5085.12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5085.12	支出总计	5085.12	5085.12	

预算公开表2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085.12	5085.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60	67.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60	67.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30	20.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33	35.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8	11.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7	14.3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06	0.0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06	0.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1	14.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9	6.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63	7.6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61.35	1061.35					
21103	污染防治	1061.35	1061.35					
2110302	水体	1061.35	1061.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03.64	3803.6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6.20	366.20					

2120101	行政运行	130.38	130.3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5.83	235.8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30.05	2230.0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000.00	20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30.05	230.0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7.38	1207.3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7.38	1207.38					
213	农林水支出	109.00	109.00					
21301	农业农村	109.00	109.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9.00	10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16	29.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16	29.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16	29.16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085.12	433.02	4652.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60	67.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60	67.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30	20.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33	35.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8	11.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7	14.3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06	0.0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06	0.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1	14.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9	6.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63	7.6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61.35		1061.35
21103	污染防治	1061.35		1061.35
2110302	水体	1061.35		1061.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03.64	321.88	3481.7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6.20	321.88	44.32
2120101	行政运行	130.38	130.3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5.83	191.50	44.3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30.05		2230.0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000.00		20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30.05		230.0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7.38		1207.3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7.38		1207.38
213	农林水支出	109.00		109.00
21301	农业农村	109.00		109.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9.00		10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16	29.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16	29.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16	29.16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085.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60	67.6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4.37	14.3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061.35	1061.35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3803.64	3803.64		
		十三、农林水支出	109.00	109.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9.16	29.1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085.12	本年支出合计	5085.12	5085.12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5085.12	支出总计	5085.12	5085.12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085.12	433.02	4652.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60	67.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60	67.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30	20.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33	35.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8	11.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7	14.3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06	0.0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06	0.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1	14.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9	6.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63	7.6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61.35		1061.35
21103	污染防治	1061.35		1061.35
2110302	水体	1061.35		1061.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03.64	321.88	3481.7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6.20	321.88	44.32
2120101	行政运行	130.38	130.3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5.83	191.50	44.3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30.05		2230.0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000.00		20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30.05		230.0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7.38		1207.3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7.38		1207.38
213	农林水支出	109.00		109.00
21301	农业农村	109.00		109.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9.00		10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16	29.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16	29.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16	29.16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33.02	391.89	41.13
工资福利支出		371.54	371.54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58.58	58.58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85.74	85.74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42.61	42.61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3.20	13.20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73	11.73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50.70	50.7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6.50	16.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8.82	18.82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8.25	8.25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73	3.7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6.57	6.5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48	7.4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33	0.3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8.14	18.14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4.11	14.11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5.05	15.05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13		41.13
办公费	办公经费	3.40		3.40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2		0.22
邮电费	办公经费	0.30		0.30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0.1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3.50		3.5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租赁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1.5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90		0.90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0.60		0.60
委托业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1		0.51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0.99		0.99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		1.07
福利费	办公经费	3.45		3.45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		3.7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0		0.6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9.03		9.03
其他交通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7		3.3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5		4.5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36	20.36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0.04	20.04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26	0.26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6	0.06	

预算公开表7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8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90	0.9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60	0.6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0	0.60		
合计	1.50	1.5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29.52	29.52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9.52	29.52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4652.10	4652.10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641.12	1641.12				
城市园林绿化管护费用	124.50	124.50				
城市维护费用	145.60	145.60				
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2.32	2.32				
城乡环卫工作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1052.44	1052.44				
吉县新华城中村改造项目基础配套室外道路绿化工程	84.45	84.45				
2024年水洞沟污水管网建设工程	39.71	39.71				
2024年污水管网维修管护工程	41.10	41.10				
乡村环境治理补助资金晋财农【2024】131号	109.00	109.00				
退役军人工资和社保缴费	42.00	42.00				
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3010.98	3010.98				
单位运转经费	7.50	7.50				
14102825033T100000001-吉县黄河流域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晋财建[2024]135号）	980.54	980.54				
吉县吉州大道市政道路地下管网改造工程	2000.00	2000.00				
垃圾处理厂其他人员经费	22.94	22.94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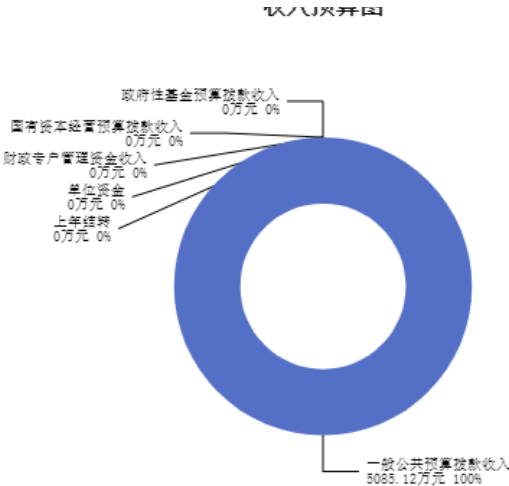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预算收入总计5,085.1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085.12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2330.30万元，增长84.5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吉县吉州大道市政道路地下管网改造工程和吉县黄河流域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等，所以预算收入增加；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5,085.12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5,085.12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2330.30万元，增长84.5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吉县吉州大道市政道路地下管网改造工程和吉县黄河流域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等，所以预算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预算收入5,085.12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085.12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支出预算5085.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3.02万元，占8.52%；项目支出4652.1万元，占91.4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085.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085.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5,085.1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7.6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4.37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061.3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3,803.64万元、农林水支出109.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9.16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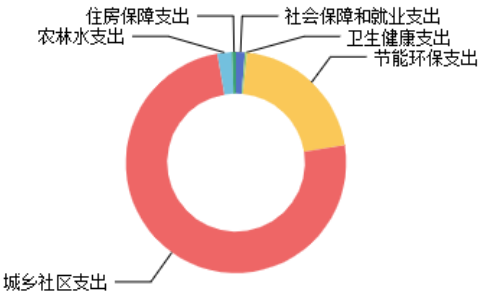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085.12万元，比上年增加2447.36万元，增长92.78%。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085.1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7.60万元，占1.33%；卫生健康支出14.37万元，占0.28%；节能环保支出1,061.35万元，占20.87%；城乡社区支出3,803.64万元，占74.80%；农林水支出109.00万元，占2.14%；住房保障支出29.16万元，占0.57%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433.0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91.89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医疗费补助、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奖励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津贴补贴等；公用经费41.13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差旅费、租赁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50万元与2024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9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6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6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5年所属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1家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9.5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14万元，下降6.76%，原因是本年度公务交通补贴预算减少，所以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30.8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2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0.6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5085.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3.02万元，项目支出4652.1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2个，其中0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3个，共计金额4,652.1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4个，涉及金额74.76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9个，涉及金额4,577.34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6个，涉及项目金额4,387.53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94.31%。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6个，涉及项目金额4,387.53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维护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56,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5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56,000	市县(区)财政 资金	1,456,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市照明、亮化、电费及维护,城市道路维护保养,排水系统维护及保养。				
立项依据			财政部关于城市维护建设资金预算管理办法【89】财地字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城市功能安全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和安全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按照项目计划实施并完成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城市功能安全运行。			确保城市功能安全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用设施维护保养频次	3次	数量指标	公用设施维修更新频次	1次
			基础设施日常维护频次	1次		公用设施维护保养频次	3次
			公用设施维修更新频次	1次		基础设施日常维护频次	1次
		质量指标	城市照明亮灯率	≥98%	质量指标	城市照明亮灯率	≥98%
			项目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项目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基础设施维护及时性	每周一次	时效指标	市政排水设施维护及时性	每周一次
			市政排水设施维护及时性	每周一次		基础设施维护及时性	每周一次
		成本指标	城市维护费	145.6万元	成本指标	城市维护费	145.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维护覆盖率	≥98%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维护覆盖率	≥98%
			市政设施持续改善保障程度	具有良好的持续性		市政设施持续改善保障程度	具有良好的持续性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7%
负责人:	王评	经办人:	赵铭	联系电话:	13293964488	填报日期:	20241111151444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园林绿化管护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4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4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4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4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区25个区域段绿化总面积99680平米，另有行道树255株，进行专业化精细化管理。				
立项依据			吉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0年第6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完善吉县城市绿化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增强城市功能，为居民提供休闲娱乐场所，人居环境得到改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定项目建设工程监理、施工制度2.制定资金支付制度3.严把质量关，保质保量，按照施工进度完成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计划			对城区25个区域段绿化总面积99680平米，另有行道树255株，进行专业化精细化管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善吉县城市绿化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增强城市功能，为居民提供休闲娱乐场所，人居环境得到改善。				完善绩效城市绿化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增强城市功能，为居民提供休闲娱乐场所，人居环境得到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道树	365棵	数量指标	行道树	365棵
			日常管护总面积	99680平方米		日常管护总面积	9968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98%	质量指标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98%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12年、月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12年、月
			开始时间	2025.01年、月		开始时间	2025.01年、月
		成本指标	城市园林绿化费用	124.5万元	成本指标	城市园林绿化费用	124.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生活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生活满意度	≥95%
负责人:	白林虎	经办人:	赵铭	联系电话:	15035795201	填报日期:	20241111151639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环卫工作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524,400	年度资金总额:	10,524,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524,400	全 市县（区）财政资	10,524,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清扫保洁道路面积61.01万平方米文化广场、府前广场、挂甲山公园面积6.07万平方米，包括人工清扫保洁、机械清扫保洁；2.清运城区生活垃圾80-100吨；3.13座公厕保洁，改善城市面貌，提升人居环境。				
立项依据			吉住请字【2020】134号、吉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0年第6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改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环境卫生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定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工作实施方案；2、执行企业财务管理制度；3、灾害天气处置应急预案。				
项目实施计划			1.清扫保洁道路面积61.01万平方米文化广场、府前广场、挂甲山公园面积6.07万平方米，包括人工清扫保洁、机械清扫保洁；2.清运城区生活垃圾80-100吨；3.13座公厕保洁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环境卫生质量。			改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环境卫生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清扫道路面积	61.01万平方米	数量指标	日常清扫道路面积	61.01万平方米
			清扫广场、公园面积	6.07万平方米		清扫广场、公园面积	6.07万平方米
			清理生活垃圾	≥80万吨		清理生活垃圾	≥80万吨
		质量指标	环境卫生清扫率	≥96%	质量指标	环境卫生清扫率	≥96%
			时效指标	环卫保洁工作及及时性		全天普扫不少于二次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清扫广场、公园面积费用	≤1372100元	成本指标	清扫广场、公园面积费用	≤1372100元
			清理生活垃圾费用	≤7540000元		清理生活垃圾费用	≤7540000元
			日常清扫道路面积费用	≤1612300元		日常清扫道路面积费用	≤16123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城环境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城环境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负责人:	王评	经办人:	赵铭	联系电话:	13293964488	填报日期:	20241111151736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新华城中村改造项目基础配套室外道路绿化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44,500	年度资金总额：	844,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44,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44,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栽植乔木类包括：美国红枫和暴马丁香。2、栽植灌木类：造型女贞、紫丁香和丛生紫薇。3、栽植绿篱种类为卫矛。以上施工建设内容已完工，项目总金额168.9万元。已支付50.67万元，现要支付84.45万元，剩余33.78万元下次储备。				
立项依据			吉住请示【2025】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结合吉县靓城提质改造，提升吉县城市质量和城市品味，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资金支付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按照计划完成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结合吉县靓城提质改造，提升吉县城市质量和城市品味，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结合吉县靓城提质改造，提升吉县城市质量和城市品味，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栽植紫丁香	94株	数量指标	栽植紫丁香	94株
			栽植美国红枫	121株		栽植美国红枫	121株
			栽植绿篱	1024平米		栽植绿篱	1024平米
			栽植其他乔木灌木	205株		栽植其他乔木灌木	205株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6%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6%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10年、月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10年、月
			开始时间	2024.06年、月		开始时间	2024.06年、月
			投入使用时间	2024.10年、月		投入使用时间	2024.10年、月
		成本指标	美国红枫栽植成本	≤5200元/株	成本指标	美国红枫栽植成本	≤5200元/株
			栽植其他乔木灌木成本	≤58万元		栽植其他乔木灌木成本	≤58万元
			绿篱栽植成本	≤470元/平米		绿篱栽植成本	≤470元/平米
			紫丁香栽植成本	≤290元/株		紫丁香栽植成本	≤290元/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绿化覆盖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绿化覆盖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环境卫生质量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环境卫生质量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负责人：	白林虎	经办人：	赵铭	联系电话：	15035795201	填报日期：	20250122104213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吉州大道市政道路地下管网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吉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吉县吉州大道市政道路地下管网改造工程起点位于新华街中心线，路线向东布设，途经苏北线，止于吉县高速口，道路全长1381.423m，市政道路地下管网包括给排水、电气、燃气、道路恢复等。				
立项依据			官行政审批发【2023】3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改善城市形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明确的项目实施计划；确定专业化的项目实施团队；加强沟通与协作；做好质量保障；加强监督和评估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按项目计划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改善城市形象。			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改善城市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铺设污水管道	1629米	数量指标	铺设污水管道	1629米
			铺设给水管道	1380米		铺设给水管道	1380米
			铺设雨水管道	3039米		铺设雨水管道	3039米
			铺设燃气管道	1380米		铺设燃气管道	1380米
			道路恢复	1381.423米		道路恢复	1381.423米
			绿化	6000平米		绿化	6000平米
			通信、电力管网工程	3500米		通信、电力管网工程	3500米
			其他工程	2项		其他工程	2项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23.12.20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23.12.20
			竣工时间	2025.12.31		竣工时间	2025.12.31
		成本指标	铺设污水管道费用	2378093.26元	成本指标	铺设污水管道费用	2378093.26元
			铺设给水管道费用	1622745.89元		铺设给水管道费用	1622745.89元
			其他工程费用	6369325.45元		其他工程费用	6369325.45元
			铺设雨水管道费用	5655301.79元		铺设雨水管道费用	5655301.79元
			铺设燃气管道费用	925961.79元		铺设燃气管道费用	925961.79元
			道路恢复费用	17498422.02元		道路恢复费用	17498422.02元
			绿化费用	3890923.85元		绿化费用	3890923.85元
	通信、电力管网工程费用		7592338.84元	通信、电力管网工程费用		7592338.8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旅游城市对外宣传度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旅游城市对外宣传度	提升
			提高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程度	提高		提高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程度	提高
			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提高		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提高
			改善县城交通环境	改善		改善县城交通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城市形象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城市形象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高伟峰	经办人：	张峰	联系电话：	15035746473	填报日期：	20250108112717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141028250337100000001-吉县黄河流域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晋财建[2024]135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安排资金总额:		9,805,371		年度资金总额:		9,805,37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805,37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级财政资金		0		市(县)级财政资金		9,805,371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吉县黄河流域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建设地址为吉县吉县镇大田村,总用地面积为3.2公顷,净用地面积2.4公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厂内污水处理厂工程和厂外配套管网工程。								
立项依据			晋发改函【2023】2号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2023年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1、落实国家某地地方环保政策的需要,2、满足地方规划需求3、完善污水收集系统的需要4、区域经济与环境安全的需要5、社会、环境发展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实施的制度、措施主要从人员的配置、安全保障、技术保障、工程保障等方面内容展开,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是该项目能够得以优化方案得以顺利完成的必要条件,能够保证的安排好项目的进度,并且能够将资源有效的利用起来,保证项目按期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到2024年12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善吉县黄河流域生活污水处理基础设施,有效保障污水及时处置,避免污水违规排放造成水环境污染;开展水污染防治,维护城市的整体环境和自身的可持续发展。			完善吉县黄河流域生活污水处理基础设施,有效保障污水及时处置,避免污水违规排放造成水环境污染;开展水污染防治,维护城市的整体环境和自身的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调节池容积	733.91立方米	数量指标	除臭设备	2套				
			生化池容积	23287.8625立方米			厌氧池曝气系统面积	688.03立方米			
			清淤水池容积	161.84立方米				臭气收集罩	161.9平方米		
			门房	1座					鼓风机及配电室	1座	
			办公楼	1座				晋县水泵房建筑面积		304.848平方米	
			项目占地面积	3.219公顷			门房		1座		
			危废暂存库	29.8平方米				办公楼	1座		
			除臭设备	2套			质量指标		清污池及废水池容积	732立方米	
			厌氧池曝气系统面积	688.03平方米				项目占地面积		3.219公顷	
			臭气收集罩	1948.8立方米						危废暂存库	29.8平方米
			巴氏计量槽	1座				调节池容积			733.91立方米
			晋县水池容积	489.6平方米						生化池容积	23287.8625立方米
			晋县水泵房建筑面积	304.848平方米				清淤水池容积			161.84立方米
			鼓风机及配电室	1座						臭气收集罩	1948.8立方米
			臭气收集罩	161.9平方米				巴氏计量槽			1座
	清污池及废水池容积	732立方米	晋县水池容积	489.6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完工时间	2024年12月	完工时间					2024年12月	
			投入使用时间	2024年12月						完工时间	2023年12月
			开工时间	2023年12月							投入使用时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选址研究费编制费	16万元			监理服务费	124万元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12万元				环评影响评价报告编制费	16万元				
	环评评价费编制费	13万元			初步设计服务费		94.78万元				
	环评影响评价报告编制费	19万元				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费	13.65万元				
	初步设计服务费	94.78万元			勘测费用		16.7万元				
	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费	13.65万元				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编制费	6万元				
	工程总承包(EPC)	12489.81万元			水文勘测分析评价费编制费		47.63万元				
	水文勘测分析评价费编制费	47.63万元				金试编造价咨询服务费	94.5万元				
	监理服务费	124万元			工程检测费		28.366万元				
	金试编造价咨询服务费	94.5万元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12万元				
	工程检测费	28.366万元			环评评价费编制费		13万元				
	环评评价费编制费	9.5万元				项目总投资	16800万元				
	地质勘察费	2.5万元			选址研究费编制费		16万元				
	地质勘察编制费	6万元	环评评价费编制费	9.5万元							
	大物影响评价及保护方案编制费	29.65万元		地质勘察费	2.5万元						
	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编制费	6万元	地质勘察编制费		6万元						
	勘测费用	16.7万元		大物影响评价及保护方案编制费	29.65万元						
	环境指标		提高水资源重复利用率		≥90%	环境指标	企业入驻	提高10%			
			企业入驻	提高10%	提高水资源重复利用率			≥90%			
			环境质量	提高10%				环境质量	提高10%		
			改善生态环境	提高20%	改善生态环境				提高20%		
	水环境质量	提高20%	水环境质量	提高20%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6%			
			群众满意度	≥96%							
	负责人:	高博峰	经办人:	陈溪城	联系电话:	13015420381	填报日期:	20250106173655			

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033-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内设职能部门数	5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2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8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22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22人
			其他人员数	0人
部门职责	1、研究提出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中长期规划。2、指导规范全县房地产市场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全县住房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监督实施。3、负责全县城市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列入县城项目建设计划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以及住房保障和县政府安排的社会公益类项目的实施，负责县政府投资、融资建设项目的管理和组织实施工作。4、负责全县村镇建设及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工作。5、负责全县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工作，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城市管理行政审批工作。6、负责全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负责城市管理行业安全质量监督工作。7、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建筑节能政策、法律法规及中长期发展规划。8、负责本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9、负责县市政基础设施维护、改造、管理工作。负责县市政基础设施、城市照明、供水、节水、排水、供气、供热、污水污泥处理、城市广场、游园等安全运营的管理；负责供水、用水计划审核，参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竣工验收和备案工作。10、负责县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11、负责县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县园林绿化发展规划、城市绿地系统规划。负责城市道路绿地和公共绿地的管理和养护标准编制工作。负责县园林绿化项目建设和管理。负责指导县园林城市创建工作、负责实施县创建区创建工作。12、负责编制下达城市管理与维护改造和城市管理专项经费的使用计划；负责城市管理与维护改造经费及专项经费分配和使用并进行监督管理；负责提出城市管理与维护改造及专项经费的切块使用计划。13、负责城市管理系统内代表政府采购社会企业提供的市政公用、园林绿化、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等服务项目的指导监督管理。14、指导监督系统内重点单位建立应急预案。15、负责指导协调城市管理相关工作。16、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部门战略目标	严格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关于城乡建设管理工作的决策部署，求真务实、攻坚克难，推进大县城战略，加快城市更新建设，全力抓好城乡“双品质”建设，接续推进各个重点工程，扎实推进建事业高质量发展。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合 计	5085.12	合 计	5085.1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085.12	其中:基本支出	433.02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	项目支出	4652.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专户管理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实施吉县尧针沟环境整治工程，进一步完善城镇基础设施，改善尧针沟片区的整体环境卫生质量，提升城镇生活污水收集能力，完善县城污水处理系统，实现水污染控制和保证水环境质量。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接续实施吉县吉州大道市政道路地下管网改造工程，改善吉县城区交通基础设施条件，促进吉县排水系统实现雨污分流的目标。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推进城区鲁家河桥至十里河桥新建污水管网工程进一步提升城镇生活污水收集能力，改善城镇基础设施，完善县城污水处理系统，实现水污染控制和保证水环境质量。	
年度绩效目标	依据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工作计划，2024年住建局的履职目标为：1、开展高品质城市建设行动。加快推进重点片区开发改造项目工程，集中供热二期管网、鲁家河至十里河新建污水管网等续建项目达到序时进度，谋划实施尧针沟环境整治、吉县城区道路雨污分流等重点项目，持续推动城市环境再优化、功能再完善、品质再提升。2、开展高品质城市管理行动。不断加大新华街沿线环境卫生专项整治力度，进一步解决占道经营、私搭乱建、乱停乱放等突出问题，确保城区颜值不断提升。做好城乡保洁，加大城区农村垃圾收运力度，确保日产日清。强化城区绿化栽种和管理、维护，进一步补城市之缺、增城市之美。3、消除“两大隐患”，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全力推进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强力抓好建筑工程安全生产，加大巡查和整改力度，把安全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控制在未发之时。4、稳定“两大产业”，推动经济运行持续向好。一是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提升服务水平，做好企业服务，促进房地产业稳健发展。二是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大力支持建筑企业资质升级扩项，同时鼓励引导企业创先争优，提升企业竞争力，推动建筑业提档升级。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敷设DN800钢筋混凝土管	5500米
			铺设燃气管道	1380米
			清淤工程量	15951.89立方米
			DN300HDPE支管道	844米
			铺设DN600HDPE污水主管道	743米
			砌筑污水检查井	112座
			铺设给水管	1380米
			DN200HDPE 支管道	1829米
			工程验收合格率	合格
			项目完成时间	2025.12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提高2025.01
			项目支出成本	≤4652.1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城镇生活污水收集能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降低环境污染率	有效提升	
		进一步提升城市服务功能	有效提升	
		提高群众满意度和幸福感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辆，实有1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9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1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545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根据《临汾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的通知》（临财综{2024}31号），本单位政府购买服务目录主要为园林绿化服务、市容环境卫生服务。

（二）其他

系统在提取部门预算公开报表时，因四舍五入原因，会存在小数尾数误差，请在查阅时予以忽略。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70307				土壤污染监测服务
A170308				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人类活动变化遥感监测服务
A170309				碳排放监测服务
A170310				大气污染走航巡查监测服务
A170311				交通和工业园区污染监测服务
A170312				声环境监测服务
A170313				土壤、地下水污染调查与监测服务
A170314				农业农村监测服务
A170315				化学品（包括新污染物）监测服务
住房和城乡建设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101				市政基础设施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2			公共安全情况监测服务	
A010201				城乡房屋安全隐患监测服务
A0103			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服务	
A010301				房屋和市政基础设施施工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10401				城乡管理应急抢险服务
A010402				房屋和市政基础设施安全生产应急抢险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2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201				建筑职业技能大赛服务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101				建筑科技创新推广服务
A11		城乡维护服务		
A1101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10101				城镇保障性住房物业服务
A110102				公共构筑物、建筑物运维服务
A110103				污水处理服务
A110104				城镇垃圾处理服务
A110105				供水、排水、供热、供气日常运维服务
A110106				城市道路桥涵运维服务
A110107				城市照明设施运维服务
A110108				园林绿化服务
A110109				市容环境卫生服务
A110110				城市管理执法辅助服务
A110111				城市管理执法和信息化平台运行辅助服务
A110112				直管公房运维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住建行业政策宣传服务
A150202				住建行业普法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住建行业新产品、新技术展览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城镇住房发展规划服务
A160102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服务
A160103				城镇建设与管理发展规划服务
A160104				建筑节能科技与标准规划服务
A160105				城乡建设抗震防灾规划服务
A160106				建筑业发展规划服务
A160107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治建设规划服务
A160108				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规划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建筑业统计分析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